

客家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8樓

聯絡人：廖晨佐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分機519

電子信箱：ha0364@mail.hakka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-6977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綜字第10600119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會107年度「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」及「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」於106年9月1日至30日受理申請，敬請協助宣傳周知，並於期限內提案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107年度「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」及「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」自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受理申請，其中「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」申請者如任職於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研究機構，且為編制內專任人員，應由任職學校(機構)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
二、本會107年度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，配合本會施政重點，將優先鼓勵跨校整合推動臺灣客家區域研究，並以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(及跨鄉鎮的「客家文化帶」)為主軸，優先由客家學院系所研提跨校、跨領域之整合計畫，以「臺三線」及臺灣東部等客家族群集中區域為優先，進行整合型客家文化帶之文化社會政經特色



總收文 106/08/16



及其變遷研究計畫。非屬上開整合型之研究計畫，請改以「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」方式提案申請。

三、另，本會為培育儲備客家領域之優秀青年人才，鼓勵大專院校學生進行客家專題計畫，107年「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」規劃範圍包含「輔導大學校院學生進行客家專題計畫方案」，敬請符合「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計畫」補助對象之學校輔導學生踴躍參與。

四、為配合本會「獎補助線上申辦系統」之作業，107年度提案計畫之申請採雙軌制進行(紙本及線上)，申請獎補助單位除須完成線上申請外，另請檢附申請計畫書5份及電子檔函送本會。

五、旨揭2項計畫申請作業及「輔導大學校院學生進行客家專題計畫」方案內容，請參考本會「補助大學校院發展客家學術機構作業要點」及「獎助客家學術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，本會將於8月21日於本會辦理客家學院系所及研究中心提案說明會，另委由承商(國立聯合大學)辦理各分區提案說明會，歡迎踴躍參與，相關資訊可至本會全球資訊網首頁「最新消息」及「法令規章」項下查詢。

六、有關「獎補助線上申辦系統」(<http://goo.gl/aQYmvv>)系統操作如有任何問題或建議(含學術機構帳號之設定)，請電洽02-89956988分機519廖先生或逕以電子郵件寄至ha0364@mail.hakka.gov.tw。

正本：全國大學校院暨專科學校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

106/08/16
13:03:51
電子印章